
弘毅远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公募基金通过

证券公司证券交易及佣金支付情况

(2024年下半年度)

一、选择证券公司参与证券交易的标准和程序

(一) 本公司选择证券公司参与证券交易的标准如下：

- 1、资力雄厚，信誉良好；
- 2、财务状况良好，经营行为规范，最近一年未因发生重大违规行为而受到有关管理机关处罚；
- 3、内部管理规范、严格，具备健全的内控制度，合规风控能力较强，并能满足各产品运作高度保密的要求；
- 4、具备各标准化产品运作所需的高效、安全的通讯条件，交易设施符合代理各类产品进行证券交易的需要，并能为各类产品提供全面的信息服务，交易能力较强；
- 5、投研综合实力较强。

(二) 本公司选择证券公司参与证券交易的程序如下：

- 1、本公司投资研究部、交易部、基金运营部可根据业务需要向金融工程部提出新增合作证券公司的需求，说明合作的原因，并对照选择证券公司参与证券交易的标准说明拟合作证券公司的基本情况，经投资研究部、交易部、基金运营部、金融工程部综合评估，风控合规部进行合规审核后，由金融工程部发起流程，提交公司投资研究分管领导、督察长、总经理审批。
- 2、经公司内部审批同意后，由金融工程部牵头签署经纪服务协议。
- 3、经纪服务协议的具体条款由公司基金运营部、金融工程部、投资研究部、风控合规部以及交易部等相关部门确认。过程中如涉及与基金托管人、经纪服务商的沟通，由金融工程部和基金运营部负责。
- 4、交易佣金费率由公司金融工程部与经纪服务商进行商务谈判，明确收取交易佣金的价格标准与计算方式，并由基金运营部进行确认。基金的交易佣金费率应符合相关规定。

5、经纪服务协议的内容经公司与基金托管人和经纪服务商确认后，由公司金融工程发起签署申请，经基金运营部、投资投研部、交易部、风控合规部、投研分管领导、督察长和总经理审批通过后签署。

二、交易量、交易佣金年度汇总及分配情况

(一) 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证券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无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证券投资的情况。

(二) 委托证券公司办理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证券公司名称	被动股票型基金			其他类型基金			是否与管理人存在关联关系
	股票交易成交金额	应支付该证券公司的股票交易佣金金额	平均佣金费率(‰)	股票交易成交金额	应支付该证券公司的股票交易佣金金额	平均佣金费率(‰)	
兴业证券	-	-	-	10,069,921.79	4,405.99	0.44	否
华泰证券	-	-	-	81,775,273.05	38,134.44	0.47	否
广发证券	68,500,448.55	12,734.23	0.19	674,379,812.76	316,863.95	0.47	否
恒泰证券	-	-	-	15,983,901.34	7,994.78	0.50	否
合计	68,500,448.55	12,734.23	0.19	782,208,908.94	367,399.16	0.47	

注：1、本报告期为 2024 年 7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证券交易费用管理规定》以及《关于通报 2022 年市场平均股票交易佣金费率的通知》的相关规定，公司已于 2024 年 6 月 30 日前完成对存量证券经纪服务商股票交易佣金费率的调整，根据调整后的经纪服务协议，被动股票型基金的佣金费率不高于万分之 2.62，其他类型基金的佣金费率不高于万分之 5.24。新增证券经纪服务商的股票交易佣金费率符合前述标准。

3、本报告期内，公司被动股票型基金为弘毅远方国证民企领先 1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4、本报告期内，公司其他类型基金包括弘毅远方国企转型升级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弘毅远方消费升级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弘毅远方久盈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弘毅远方汽车产业升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风险提示：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将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了解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选择与自身风险识别能力和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基金产品进行投资。本公告的解释权归本基金管理人所有。

特此公告。

弘毅远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3月31日